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CHANG GROUP HOLDINGS LTD. 天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2)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最近更新

茲提述天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3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新民洛塘片區地塊的土地使用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3月31日(交易時段後)，惠州附屬公司與自然資源局就地塊的地塊收購事項訂立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日期	:	2026年3月31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自然資源局(作為轉讓人)；及 (ii) 惠州附屬公司(作為受讓人)
地點	:	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新民洛塘片區JD134-13-02地塊
土地使用目的	:	二類工業用途
總佔地面積	:	53,731平方米
土地使用權期限	:	50年

代價 : 人民幣49.5百萬元(約56.2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惠州附屬公司已支付約人民幣14.9百萬元(約16.9百萬元)作為投標按金，其將構成地塊收購事項代價的一部分。惠州附屬公司須於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訂立後30日內支付代價餘額約人民幣34.6百萬元(約39.3百萬元)。

代價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交付 : 自然資源局須於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向惠州附屬公司交付地塊。

承董事會命
天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燦林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燦林先生、潘寶嫻女士及陳燕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偉先生、洪俊良先生及陳秉階先生。